

苏州市教育局

苏教师〔2025〕4号

关于组织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 孵化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各直属学校（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要求，根据《苏州市“姑苏教育人才”项目资助实施办法》（苏教师〔2023〕37号）和《新教育实验苏州教育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4-2028）》要求，决定开展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新教育实验核心理念与行动路径为指引，进一步深化“姑苏教育人才”项目研究工作，切实构建成果培育完整链条，助力项目成果孵化落地，推动教育教学改革深入实施，为加速推进苏州教育高质量发展发挥更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申报对象与名额

凡入选“姑苏教育人才计划”，并有项目研究基础的教育名家、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均可领衔申报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原则上各县级市（区）推荐不超过2人，各直属学校（单位）推荐不超过1人，教育名家申报可不受名额限制。有其他姑苏教育人才资助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申报。

三、研究重点

申请对象主持的项目，需将新教育实验改革赋能苏州教育高质量发展作为研究的重要选题方向，围绕新教育“十大行动”，以帮助师生过一种幸福完整的教育生活为目的开展相关研究。包括教育教学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或重大攻关项目、新时代践行教育家精神的校本实践、学校卓越课程研发、理想课堂构筑、前瞻性教学改革实验与探索等。

四、评选流程

1. 自主申报。符合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学校申报，学校须对申报人选材料进行资格初审。

2. 择优推荐。学校初审后报所在县级市（区）教育部门，择优向苏州市教育局推荐。

3. 组织评选。苏州市教育局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确定项目名单，评选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

五、项目管理

凡经评审通过的项目，项目实施期限一般为2年，每年给予

2-3 万元的项目研究经费。项目经费按规定规范管理、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过半时，项目主持人需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交《中期研究报告》；项目验收时，主持人须向验收活动的组织机构提交结项验收申请书，并向教育主管部门报送项目研究所取得的相关成果及后续成果推广方案。

六、有关要求

1. 开展项目研究是激励、培养人才的重要举措，各地教育主管部门、直属单位要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申报对象进行项目申报。要坚持公开、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对申报的项目严格把关、认真遴选、择优推荐。

2. 推荐的申请对象必须德才兼备，是项目的第一负责人。申报项目不得与已获得的各级各类资助项目重复，不得同一项目多头申报。

3. 项目经费按照相关规定，用于项目实际支出，单位和个人有欺诈、截留或者弄虚作假等情况的，一经查实，追缴研究经费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七、申报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须实事求是，内容准确完整，经费预算合理。申报材料主要有：

1.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书》（一式三份，需提供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2.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汇总表》（需提供 Excel

格式电子文档)；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基础论证材料（不超过 50 页）。申请书和附件材料按人分装入袋，并贴上封面（材料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3）。

请各地各单位于 4 月 10 日前完成申报工作，并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稿报送苏州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逾期不予受理。联系电话：65224787，邮箱：sjyjjsgzcxz@suzhou.edu.cn。

- 附件：1.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书
2.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汇总表
3.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封面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 孵化项目申请书

项 目 名 称：

申 请 人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隶 属 地 区：

苏州市教育局

一、申请简表

研究项目	项目名称					
	所在单位					
申请人简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人才层次		专业技术职务			
	学 段（学 科）		手 机 号 码			
	身 份 证 号 码					
项目团队 (不超过 7 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专业技术职务	学段学科	

二、立项依据

（包括研究内容、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并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

（不够请另附纸）

三、研究方案

1. 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2.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3. 本项目的创新之处

4. 研究计划、预期研究成果

四、研究基础

1. 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2. 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3. 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近期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文论著目录和获得学术奖励情况
及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论文：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专著：作者·书名·出版者·年份

五、经费预算

支 出 科 目	金 额 (万元)	计 算 根 据 及 理 由
合 计		

注：预算支出科目按下列顺序填写：1. 设备购置费 2. 材料费 3. 试验外协费 4. 资料印刷费 5. 租赁费 6. 差旅费 7.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鉴定验收费 8. 管理费 9. 专家咨询费。10. 其他费用。

六、申请者所在单位意见

申请者所在单位的审查意见与保证：

已按填报说明对申请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对申请书内容审核同意，并保证在项目获得资助后做到以下几点：

- （1）保证对研究计划实施所需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支持。
- （2）严格遵守有关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
- （3）督促项目负责人和本单位项目管理部门按规定及时报送有关报表和材料。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七、当地教育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八、专家评审意见

对申请人业务素质、研究能力和研究课题意义、学术思想、确定方案设计、研究工作基础的综合评审意见和资助经费必要性及资助经费数额的意见

评审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九、市教育局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汇总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项目名称	学段	学科	人才层次	联系电话

附件 3

新教育实验改革成果孵化项目申请

材料袋封面

申请人姓名_____

学 段 学 科_____

所 在 单 位_____

单位所在区(部门)_____

苏州市教育局

